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85/58  
1 March 1985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8、9、10和12

在所有国家实现《世界人权宣言》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中所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问题、以及研究发展中国家在实现这些人权的努力中所面临的特殊问题

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或外国统治或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

所有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人权问题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在殖民地和其他未独立国家和领土上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受侵犯的问题

危地马拉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常设代表团

1985年2月28日致人权委员会主席的

普通照会

危地马拉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国际组织常设代表团谨就议程项目8、9、10和12提交危地马拉常设代表团对有关议程项目的附件形式的书面声明、并要求将此声明作为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的正式文件散发。

如果能提请人权委员会危地马拉专题报告员卡尔罗斯的科尔维尔子爵注意本声明，代表团将非常感激。

## 附 件

### 危地马拉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总部在日内瓦的国际 组织常设代表团就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 8、9、10和12提交的书面声明

1. 关于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8、9、10和12，五个具有（第一、二类）协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已提交书面声明，声称危地马拉政府侵犯人权。

年复一年，自从我国成为在中美洲遭受国际颠覆的首要目标以来，这类指责已一次又一次地提出，重复同样的陈旧的论点。就好象演员和情节结合成一曲大合唱，造成一种全世界都在谴责的印象。

很明显，其目的是在影响那些负责对危地马拉人权情况作出评价的人的观点，并怂恿他们提出并通过隐晦谴责危地马拉政府的决议。所以，无怪今年我们看到了类似的事情发生，特别是鉴于以下事实：

- 1.1 恢复民主政府进程中的趋势；
- 1.2 在危地马拉领土上军事颠覆活动的明显失败；
- 1.3 国家复兴进程在政治和社会领域的成功；
- 1.4 危地马拉各部门向专题报告员提供的辩护证据；
- 1.5 危地马拉驻日内瓦人权委员会常设代表团通过人权中心主任和委员会其他成员向人权委员会提供的大量情报，

都进一步从一个或另一个方面揭露了这种指责中反复出现的许多观点的自相矛盾之处。

2. 在国内，危地马拉政府反击了政治势力的武装侵略，这些势力披着游击队和恐怖主义组织的外衣二十多年来在我国一些地区进行毁灭和屠杀，政府反击的手段是：

- 2.1 保卫和发展社区的建设性社会组织计划；以及
- 2.2 使人民自由参加民主化进程的政治计划，打开大门听取甚至是暴力倡导者的极端思想观点。

这些计划落实成为一些方案，任何愿意带着开放的眼光和头脑来访问我国的人都可视察这些方案，因为那些这样作过的人都已成为我们最热情的支持者。

3. 在危地马拉没有实行焦土政策，没有实行种族灭绝。当然暴力是有的，一小群危地马拉人组成的集团与持有独裁政治观点的外国人相勾结，他们认为可以通过暴力夺取政权，并为此而从事各种非法和不道德的行为。

4. 正是由于他们依仗仗着外来势力并得到它们的资助，这些军事和政治组织才得以存在多年并从事破坏活动，因为：

- 4.1 它们使用的武器是外来的；
- 4.2 它们通过又是在国外的类似组织进行蛊惑人心的宣传；
- 4.3 支付国内军事战线作战和国外政治战线的资金同样主要来自国外（用“主要”这个词是因为也能证明他们通过对危地马拉各阶层人民进行抢劫、袭击、绑架并向他们施加压力等手段来从国内获得资金）；
- 4.4 训练军事指挥和后勤干部并对他们进行思想教育同样也是在国外进行的。

虽然支持和纵容这样对危地马拉人民的生命、安全、和平、劳动与尊严的侵犯的国家努力掩盖他们对我国内政的干涉，只有他们的共谋才使这样行动成为可能。

5. 妄图将有系统地侵犯人权的理论归罪于危地马拉政府并谴责它对其平民采取行动的荒谬企图受到危地马拉政府的断然驳斥。冲突地区存在的原因是游击队和恐怖主义分子通过恐怖主义方式部分地要胁人民使他们屈服。因此，他们得以迫使千千万万农民抛弃家园，逃往山区和临近领土，这样以后他们就能无耻地谴责危地马拉政府应对此等状况负责。

6. 很明显，如果对抗政府的武装集团制定并执行通过暴力手段攻击当权者，那么后者必须执行适当的防卫计划；但其目的正是在不可避免的法律和道义责任范

围内保护和保卫人民的。为了给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员建立发展中心和新村并为他们在和平和安全中发展社会、政治和经济活动提供综合的公共服务和充分的保护，体现了这一观点。

就是因为这些计划有效地帮助拯救人民，使他们不受国外提供补给的非法武装集团的威胁和发号施令，我们今天才在这里聆听或者阅读书面报告，而这个报告却对形势进行歪曲的指责，这种形势只有得到政府计划无数好处的危地马拉人民才能绝对公正地判断。

7. 偏向地夸张流离失所的人、难民或失踪人士或各种暴力行动的受害者的数量，特别是谴责和诽谤政府应对这些情况负责都是不道德的行为，只有对真正暴力倡导者的欲盖弥彰的同情才会为这种行为作辩护。这样做的人想要在危地马拉国外制造这样的印象：在我国一些地区搞破坏活动的游击队和恐怖主义分子是无害的，他们撒的是鲜花、微笑和福利而不是死亡、悲哀和痛苦。

让我们不要上当。他们是为一个基于妄想统治世界和使人民屈服于铁的专政的思想原则的事业而战的士兵。

8. 如果他们选择了暴力之路，这并不是因为缺少政治机会，而是因为他们很清楚，他们走民主选举之路是绝不会得到权力的。他们施行暴力，给危地马拉人民带来灾难性的后果，他们将对危地马拉人民的物质暴力与在国外进行的心理暴力相结合，他们虚伪地说这些人是受害者，但又谴责他们是最残酷的暴行的施为者，他们很清楚，这样作是犯罪，是撒谎，因为危地马拉士兵，根据我国法律是穿18个月军装服役的公民，也是我们人民的一部分。

也许出于天真接受并接过了这些谎言并将它们提交到本委员会以谴责危地马拉政府的国际组织并未认识到它们为之服务的事业使它们背离正当保护人权的目的是。一个民主立宪政府，真正表达人民意愿的产物，如在今年我们已通知人权委员会的日子里将在我国选举出的政府比一个武装暴力的反对派试图强加的专制政权更能保护这些权利。